附件1

“江苏学生资助宣传大使”推荐材料报送要求

**一、推荐范围**

曾受国家资助（包括奖助学金、助学贷款等）在校学生。

**二、推荐条件**

（一）政治立场坚定，品学兼优，具有较强的责任感和感恩意识。

（二）熟悉国家和学校资助政策，热心公益，志愿参加资助政策宣传。

（三）有较强的语言表达、沟通交流与组织协调能力。

（四）积极参与国家资助政策宣传，并取得良好成效。

**三、推荐程序**

（一）校内选聘

各二级学院选聘优秀的受助学生作为校级资助宣传大使，并结合实际，开展形式创新、重点突出、反响较好的校内外资助宣传活动，主要包括：1.资助工作成效宣传。在指导老师帮助下，整理本校近年来资助工作成效并进行宣传。2.送政策下乡活动。利用寒暑假，结合社会实践活动，建立学生资助政策宣讲团，走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家庭，进村入户宣传国家以及当地实施的对应学段资助政策。3.送政策回母校活动。利用寒暑假，组织宣传大使回到家乡、回到高中母校“现身说法”，解读国家和江苏的学生资助政策以及江苏高校的特色资助政策，促使困难学生安心学习、健康成长，扫除他们经济上的顾虑。4.公益服务活动。高考招生录取期间，组织宣传大使回到家乡所在地的县级资助中心，参加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志愿服务工作，协助县资助中心处理日常性工作。开展新生资助政策宣讲报告会，面向大学新生介绍“绿色通道”、奖助学金等国家资助政策。积极参加其他公益性志愿服务活动，广泛宣传学生资助政策。5.开展常态化宣传。在校期间，组织学生利用课余时间，通过创作资助宣传画、诗歌、歌曲、微电影、微视频等作品，通过微信、微博、论坛、网页等媒介，向社会广泛宣传国家资助政策。

1. 推荐报送

各二级学院对本学院资助宣传大使进行初评，重点遴选特色鲜明、宣传成效显著的学生，推荐为“江苏学生资助宣传大使”。

**四、有关要求**

9月20日前，各二级学院限推荐1名“江苏学生资助宣传大使”人选，从奥蓝系统报送。往年已被评为“江苏学生资助宣传大使”的学生，不再重复推荐。推荐材料报送包含：《“江苏学生资助宣传大使”推荐表》、资助政策和育人成果宣传先进事迹材料，资助政策和育人成果宣传视频或PPT成果展示1份（视频或PPT内容可包含宣传现场照片、录像、宣传方式创新的成果、资助宣传成效等）电子版；2.文件以二级学院名命名，报送时请注明“\*\*学院-江苏省学生资助宣传大使”。

“江苏学生资助宣传大使”推荐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民族 |  | （照片） |
| 政治面貌 |  | 入学时间 |  |
| 学校及专业 |  | 指导老师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□本专科□研究生 |
| 获得国家资助情况 |  |
| 主要荣誉（最多3项） |  |
| 资助政策宣传先进事迹 | 此处填写200字以内事迹简介，详细事迹请另附页 |
| 所在学校意见 | 盖章 年 月 日 |